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力元新材　公告编号：临2007—28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董事吴学贵先生因无法取得联系没有参与表决。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修订〉》的要求，本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全面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全面修改，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2006年5月12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示范规则》的要求，本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全面修改，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对本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继续聘请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六、关于董、监事津贴调整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除独立董事外其余各董、监事均享受每人每年人民币1万元的津贴。

七、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肖汉宁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提名谭晓雨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中的一、二、三、五、六、七项尚需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关于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决定于2007年6月29日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7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9：30整。

（二）会议地点：紫东阁华天大酒店

（三）会议审议事项：

1、二00六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二00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二00六年财务决算报告

4、二00六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5、二00六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与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以上1、3、5、6项议案已由第二次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经第二次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7年4月28日披露在我公司指定的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董、监事津贴调整的议案

13、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1、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7年6月22日下午3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不能直接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

2、登记时间：2007年6月26日至6月28日，8：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办公室2楼）。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写清联系电话。

（六）有关事项：

1、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2、联系电话：0731-4019421　传真：0731-4016101　邮编：410100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式样：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出席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07年　月　日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8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谭晓雨，女，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君安研究所高级研究员，现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行业研究部副经理，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广播电视学会产业研究专业委员会理事。

长期从事产业经济研究，2003—2006连续四年获《新财富》组织全体基金经理评选的传播文化业全国最佳分析师，2003-2004年社会服务行业全国最佳分析师，有10年证券从业经历，是获选全国最佳分析师第一名次数最多（5次）和全国仅存的三位蝉联4届全国最佳分析师第一名之一的业界专业人士。

投资研究著作有《股市策略制胜-资本市场策略研究》（2001年1月文汇出版社出版，刘鸿儒教授、姚刚博士作序）和《中国资本市场出路》（2003年12月中信出版社出版，刘鸿儒、梁定邦教授作序），曾获深交所会员研究成果评选第一届三等奖、第五届二等奖和第六届三等奖，中国证券业协会2003年科研课题获金融产品创新类别两个三等奖。

附件：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谭晓雨女士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简历详见附件五），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请见附件七：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被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8日于湖南省长沙市

附件七：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谭晓雨 作为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谭晓雨

2007年6月8日于湖南省长沙市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力元新材　公告编号：临2007—29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7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的方式审议表决，公司应到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唐振武先生因公出差没有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长征电器　编号：临2007-31

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境外销售代理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代理和合作协议》，产品的订购方南非阿梅尔折梅特开关公司作为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产品在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主要负责进口、市场推广和销售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的产品，由于阿梅尔折梅特开关公司主要为本公司产品的代理经销商，并非终端用户，如果南非及次撒哈拉非洲市场需求发生变化、阿梅尔折梅特开关公司未及时支付相应款项，导致产品不能按合同完成订购，公司将取消阿梅尔折梅特开关公司在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资格，代理关系的变更可能影响合同的履行。

2、本合同所指的KKT环网柜和KKL环网柜产品尚需通过荷兰KAMA认证，获得相关试验证书并取得南非标准局颁发的销售许可证书，方能开始销售。荷兰KAMA认证试验预计在2007年9月完成，如果本公司不能如期获得相关证书，将对公司海外销售产生影响，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实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重大合同签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近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开关”、“公司”）与开艺公司（Switchcraft Ltd.）、南非阿梅尔折梅特开关公司（Amalgamated Switchgear CC，以下简称“南非公司”）签订了《代理和合作协议》，由南非公司购买银河开关生产的产品，南非公司作为银河开关产品在次撒哈拉非洲地区（包括南非在内的14个国家和地区）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开艺公司是合作关系的出口代理商。

合同期限为5年，银河开关向南非公司提供KKT环网柜和KKL环网柜产品，合同总金额约340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3.5亿元。目前上述拟销售产品尚需通过荷兰KAMA认证，获得相关型式试验报告并取得南非标准局颁发的销售许可证书，方能进行销售。

二、合同主体介绍

银河开关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电力成套设备、开关柜、断路器、开关及相关元器件的设计、研制、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和维护。公司注册地址：北海市，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截止2007年3月31日，银河开关资产总额为26，785，412.33元，负债总额为16，530，783.10元，净资产为10，254，629.23元，主营业务收入为9，683，693.26元，营业利润为204，237.42元，净利润为226，944.79元，以上数据已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南非公司注册于南非约翰内斯堡，注册号：200607424623，公司住所：15SmithRoad Bedfordview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公司主要从事低压、中压开关设备在南非及次撒哈拉非洲地区的销售，与德国、荷兰、韩国等国家的开关设备厂商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

开艺公司注册于中国香港，成立时间为1988年，注册号：32403507-000-02-07-A，公司住所：1505，Queen's Place，74 Queen's Road Central，Hong Kong。公司法定代表人为Klaus Bodenstein，该公司主要从事设计和生产中压开关设备。

在此次合作关系中，南非公司是经销商和代理商，银河开关是制造商，开艺公司是合作关系的出口代理商。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项目介绍

银河开关、开艺公司和南非公司三方考虑到2010年世界杯足球赛在南非举行，南非对开关柜的需求较大，基于此，银河开关、开艺公司和南非公司同意建立商务关系，银河开关指定南非公司作为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进口、市场推广和销售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的产品。在这种合作关系中，银河开关是制造商，开艺公司是合作关系的出口代理商。南非公司预计5年内将向银河开关订购总金额约3400万欧元的环网柜产品，折合人民币约3.5亿元。

（二）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银河开关的权利义务

（1）公司同意指定南非公司为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

（2）公司将向南非公司提供必需的英文版的环网柜市场推广资料、所有的技术文件，包括环网柜的证书和型式试验报告，并在需要时提供技术协助和培训。

（3）公司同意，在南非公司和客户可接受的时间框架内，交付由南非公司订单所指定的产品。

（4）公司同意对双方之间的所有商业交易严格保密，不传播给第三方，除非经双方书面同意。

（5）公司同意在与南非公司第一个五年合作期结束后，进行长期的新协议谈判。

2、南非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1）南非公司同意银河开关指定其在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身份；

（2）南非公司同意其应负有进口\市场推广和销售银河开关产品的职责，并保护商标，品牌和委托方。

（3）南非公司同意对与产品相关的技术协助提供人员，并将派员到银河开关进行培训。

（4）南非公司同意对双方之间的所有商业交易严格保密，不传播给第三方，除非经双方书面同意。

（5）南非公司同意在收到银河开关的型式试验报告后，向南非标准局（SABS）申请当地的（销售许可）证书。

（三）付款方式

银河开关收到南非公司的产品订单及30%的预付货款后，开始生产产品，同时南非公司提供合同金额70%的即期不可撤消信用证。银河开关交付货物后，收取剩余货款。

（四）货物交付方式

本合同产品销售价格以离岸价签署，货物运输及运费由南非公司负责，本公司不承担相应费用及运输风险。

（五）合同的终止

协议应在签字当日生效，有效期为五年。之后如南非公司愿意，经过协商，南非公司有第一选择权重新签定。重新签定的期限为10至30年之间。

（六）违约责任

合同三方如有违背合同条款的行为，应在七个工作日内进行纠正。合同三方如对保密条款和其它条款有严重违约，应受到法律惩罚；如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过错方应对受害方进行赔偿，赔偿金额由三方协商确定。

合同三方约定香港法院为法律诉讼地点，适用的法律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和履约风险

该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开关柜业务。预计该项目在合同有效期内平均每年可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1300万元（按总合同金额分5年测算）。

本项目主要为满足南非及次撒哈拉非洲地区对开关柜的巨大需求。银河开关目前具有年产环网柜1万台的产能，完全可以满足本项目的产品需求。根据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银河开关按照款到发货的要求安排生产，因此项目的资金和实施也具有保障。但由于是海外销售合同，受多种因素影响，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一）产品资质风险

本合同所指的KKT环网柜和KKL环网柜产品尚需通过荷兰KAMA认证，获得相关试验证书并取得南非标准局颁发的销售许可证书，方能开始销售。荷兰KAMA认证试验预计在2007年9月完成，如果本公司不能如期获得相关证书，将对公司海外销售产生影响，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实施，可能导致3400万欧元的供货合同无法顺利完成。

（二）产品代理及南非公司履约风险

由于南非公司主要为本公司产品的代理经销商，并非终端用户，如果南非及次撒哈拉非洲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导致产品不能按合同完成年度订购，公司将取消南非公司在次撒哈拉非洲的唯一经销商和代理商资格，此事项将对项目产生影响，可能导致约3400万欧元的供货合同无法顺利完成。

（三）合同付款风险

在本合同中，协议各方以约定的付款方式（银河开关收到南非公司的产品订单及30%的预付货款后，开始生产产品，同时南非公司提供合同金额70%的即期不可撤消信用证。银河开关交付货物后，收取剩余货款），按双方确定的订单情况，收取相应款项，再安排相应的采购及生产。因此，如南非公司未及时支付相应款项，公司为控制风险，存在不继续执行的可能。公司将根据合同实际履行状况，进行信息披露。

（四）不可抗力

合同签订后发生的自然灾害、政府政策变化、暴动、骚乱因素等原因，不是合同签订方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的，对其发生以及造成的后果当事人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合同履行的风险。

由于本项目受多种因素影响，实施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七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编号：临2007-014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7日以书面传达和传真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9名董事：王宗银先生、王占臣先生、刘眉玄先生、胡晓峰先生、吴元强先生、黄其龙先生、独立董事罗振邦先生、徐金洲先生、沈琦先生全部亲自参加表决，会议由王宗银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议案》：

公司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14号文核准，根据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做出如下决议。

（1）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根据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价格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2006年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12.40元/股。根据发行期间对机构及投资者询价的结果，最终董事会确定发行价格为22元/股。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800万股（含8，800万股），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量和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董事会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931万股。此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收购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相关电子设备研发制造类资产所需资金总额的剩余部分，用于新项目建设。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

根据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对象确定原则：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为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和其他机构投资者等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根据投资者在发行期间的认购情况，公司董事会最终确定5名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由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关联董事王宗银先生，王占臣先生，胡晓峰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份（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
1	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1，292	26.20%
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00	24.34%
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0	23.93%
4	富通银行	959	19.45%
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6.08%
合计		4，931	100%

特此公告。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编号：临2007-015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摘要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声明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摘要暨股份变动公告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一节 本次发售概况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上市批准情况

公司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公司2006年10月23日召开的2006年第六次董事会、2006年11月3日召开的2006年第八次董事会和2006年11月20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于2006年12月14日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并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07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于2007年5月22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114号文件核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核准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证天通验字[2007]1001号验资报告。2007年6月8日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股票种类、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4，931万股。

3、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2元/股，相对于定价基准日2006年10月24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算术平均价13.78元/股溢价59.65%，相对于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最低发行价格12.40元/股溢价77.42%。相对于公布发行情况报告书日（2007年6月9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算术平均价25.68元/股折价14.33%，相对于公布发行情况报告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6.49元/股折价16.95%。

4、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08，4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等）1，5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6，982万元。

（三）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特定对象，数量不超过10名。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与保荐人协商，最终确定发行对象为下列特定投资者（见附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发行对象的承诺对所发行股份予以锁定。

附表：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一览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月）	上市时间	流通时间
1	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1，292.0	36	2007-6-8	2010-6-8
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2	2007-6-8	2008-6-8
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0.0	12	2007-6-8	2008-6-8
4	富通银行	959.0	12	2007-6-8	2008-6-8
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8	2007-6-8	2008-12-8
合计		4，931.0			

1、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7号

法定代表人：王宗银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61，873.20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通讯设备、精密电位机、测控设备、数据传输设备、电子仪器仪表及其他电子工程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计算机、惯性平台系统、捷联惯性系统、信号调节器、导航仪及其他电子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集成电路、电连接器、继电器、传感器、印刷板、微波器件、电缆网及其他电子元器件产品的生产、销售；上述相关产品的检测与失效分析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兼营与主营相关的非标准设备及工业、家用电器的生产、销售（主兼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

（2）本次认购情况

认购数量：1292万股

限售期限：36个月

（3）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航天时代直接持有本公司19.34%的股份，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81%的股份，航天时代与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航天科技集团。

（4）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2006年度，本公司向航天时代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7，205.74万元，占同类交易额的5.73%。

选择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主要是由于航天产品配套的不可分割性及定点采购的特点，未来向航天时代销售产品而导致的关联交易可能在一定时期内会长期存在。

本公司与航天时代没有未来交易安排。航天时代已经做出如下书面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火箭股份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火箭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火箭股份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火箭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火箭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火箭股份利益的行为。

2、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宣武区东河沿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吴焰

注册资本：8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相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本次认购情况

认购数量：1200万股

限售期限：12个月

（3）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没有交易发生，未来也没有交易安排。

3、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

（2）本次认购情况

认购数量：1180万股

限售期限：12个月

（3）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公司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没有交易发生，未来也没有交易安排。

4、富通银行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Montagne du parc 3 at 1000 Brussel

法定代表人：Jean-Paul Votron

投资额度：5亿美元

（2）本次认购情况

认购数量：959万股

限售期限：12个月

（3）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富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公司与富通银行最近一年没有交易发生，未来也没有交易安排。

5、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法定代表人：李光林

注册资本：138651.04万元

经营范围：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受托投资管理；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本次认购情况

认购数量：300万股

限售期限：18个月

（3）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没有交易发生，未来也没有交易安排。

（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航天时代直接持有本公司19.34%的股份，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81%的股份，航天时代与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航天科技集团。航天时代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总数的25%，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五）保荐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售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询价过程、发行对象选择过程及配售数量确定过程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程序及发行人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的规定。

2、发行人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认购对象的资格符合发行人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的规定。

（六）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售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取得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整个发行过程真实、公平、公正；发行过程所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件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法律争议和风险；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发行实施程序和实施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核准通知》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相关中介机构

（一）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项目主办人：刘　屿

保荐代表人：张　斌　倪毓明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冠城园冠海大厦14层

联系电话：010-82001462　010-82001472

传　真：010-82001523

（二）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住　所：上海市南京西路580号南证大厦31层

负责人：刘维

签字律师：刘维　韦玮

联系电话：021-52341668

传　真：021-52341670

（三）审计机构

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3号平安大厦12层

负责人：孙耀南

签字会计师：王小云　肖　缨

联系电话：010-66214091

传　真：010-66214091

（四）评估机构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腾达大厦3102室

负责人：寇文峰

签字评估师：刘春茹、陈思

联系电话：010-88576651

传　真：010-88576645

第二节 本次发售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发售前后持股情况变动

（一）本次发售前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其股份限售情况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限售情况
1	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95，009，865	19.34%	限售
2	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571，090	5.81%	限售
3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04，927	3.34%	无限售
4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47，565	3.06%	无限售
5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3.05%	无限售
6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9，739，380	1.98%	无限售
7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8，490，622	1.73%	无限售
8	深圳市海鑫田实业有限公司	7，716，426	1.57%	限售
9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7，644，738	1.56%	无限售
1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95，940	1.55%	无限售

（二）本次发售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其股份限售情况

截至2007年6月8日，本次发行的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限售情况
1	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	107，929，865	19.96%	限售
2	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571，090	5.28%	限售
3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18，080，622	3.34%	部分限售
4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00，000	2.31%	无限售
5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12，257，393	2.27%	部分限售
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12，000，000	2.22%	限售
7	中国建设银行-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1，500，000	2.13%	无限售
8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9，739，380	1.80%	无限售
9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038，874	1.67%	无限售
10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949，841	1.66%	无限售

二、本次发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580，955	25.15%	172，890，955	31.98%
其中：本次发行股份			49，310，000	9.1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7，802，901	74.85%	367，802，901	68.02%
三、股份总数	491，383，856	100%	540，693，856	100%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后公司资产结构对比如下（发行前财务数据为公司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发行后数据是假设发行完成后，其它条件不变计算的2006年12月31日数据。）：

财务指标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减额	增减率
总股本（万股）		49，138.39	54，069.39	4，931	10.03%
总资产（万元）		248，686.21	355，668.21	106，982	43.02%
股东权益（万元）		131，915.07	238，897.07	106，982	81.10%
每股净资产（元）		2.68	4.42	1.74	64.93%
资产负债率（%）	合并报表数	44.57%	31.16%	-13.41%	-30.08%
	母公司数	38.02%	25.28%	-12.74%	-33.51%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		0.44	0.40	-0.04	-9.12%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涉及航天电子测控、航天电子对抗、航天制导、航天电子元器件等领域，包括：

1、卫星导航类产品：公司的卫星导航类产品已形成完整配套的研究、设计、生产和试验体系，具有较雄厚的技术实力和较强的生产能力。卫星导航中心已经被国家计委批准为国家级卫星导航工程中心。公司目前已掌握GPS/GLONASS/北斗卫星接收机关键核心技术，并开发出自主知识产权的接收机ASIC芯片和OEM主板，是目前为数不多的几家能提供GPS和GPS/GLONASS系统集成完整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公司研制的各种卫星导航定位接收机及其应用扩展系统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多种领域，并形成一定的产业规模。

2、航天传感器：航天传感器是公司重要支柱产品之一，目前由公司开发研制的温度、压力、振动、冲击和液位等各种类型传感器大量用在运载火箭和飞船上。

3、卫星通信：公司卫星通信产品主要代表有"ROCKETECH"品牌的系列数字卫星接收机、各种规格和材料的卫星天线和各种智能转换开关等。目前，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广电部门、远程教育、电化教学、科研等领域。公司开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SuperSTR 2000、GPS/GLONASS双系统卫星定时基准源、CDMA钟卡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电信行业的数字同步网建设，也可为电力、铁路、航空航天和交通等领域提供高精度的时间源。

4、机电产品：公司参与了国家多项航天重点型号的研究开发和产品配套生产，是我国航天继电器技术研究设计、试验和检测中心和技术咨询中心。产品覆盖航天产品的多种型号，主要为航天重点型号如“神舟”飞船、运载火箭、通讯卫星等提供配套任务，同时也为其他民用系统如航空、舰船、核能、机械设备、石油物探、通讯等行业提供大量高可靠、高灵敏、超小型的电子元器件、各种继电器和电连接器。

5、遥测与电子测量：包括运载火箭发射无线电遥测系统、卫星飞船测控分系统、多目标遥测遥控与外测综合性测量系统、卫星遥感地面接收站、星载温控系统、星载高密度磁记录器、星载固态存储器、星载专用通信转发器、航天测控通信加密系统等。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一部分用于收购控股股东航天时代相关航天电子设备研发制造类资产；剩余资金用于公司新项目建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不构成重大影响。

航天时代已出具承诺函，明确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有部分用于收购本公司持有的电子设备研发制造类资产，本次关联收购标的资产为本公司从事同类业务的全部资产。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以及资产出售实施后，本公司不再从事与收购标的资产相同的业务。本公司将不从事，亦促使所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火箭股份或火箭股份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有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引入了更多机构投资者作为公司的股东，公司治理结构将得到进一步的完善。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财务数据均为经审计数据）

一、最近3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未特别注明的，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流动比率		2.01	1.89	1.99
速动比率		0.91	0.91	1.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38.02%	34.61%	40.15%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4.57%	45.98%	43.4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3	5.00	4.48
存货周转率（次）		0.85	0.86	0.85
每股净资产（元）		2.68	3.29	2.8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18	0.08	0.4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8	0.004	0.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42	5.98	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0.44	0.50	0.38
	加权平均	0.44	0.50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6.25	15.05	13.26
	加权平均	17.18	16.16	14.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0.44	0.51	0.37
	加权平均	0.44	0.51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6.30	15.41	12.96
	加权平均	17.24	16.55	13.91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波动分析

2004年度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2004年度较2003年度增长21.04%，2005年度比2004年度增长38.50%，2006年度比2005年度增长23.17%。2006年主营业务利润增长幅度低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成本增长幅度高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幅度。

公司2006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①原材料价格上涨。在公司材料成本构成中，铜、铝、黄金等金属类材料成本占一定比重，2006年金属材料的价格较2005年大幅上涨，平均涨幅达40%，大部分非金属材料也平均上涨了3%左右，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增长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②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变化。2006年，公司民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了101.40%，增幅较大，民品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收入比重由2005年的5.81%上升至9.49%，由于民品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增幅较大。

公司2004年度—2006年度毛利率无明显变化。

三、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营业外收入	586，856.25	270，454.91	60，128.20
营业外支出	1，528，630.54	5，556，584.87	97，798.21
补贴收入	719，200.00	422，150.00	135，358.51
短期投资收益	-	-	-
处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投资产生的损失	-2，649，579.24	447，766.53	-
减值准备转回	2，177，323.26	4，912.63	1，120.34
所得税调整	-	-	2，954，479.19
小 计	-694，830.27	-4，411，300.80	3，053，288.03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5，055.71	-238，598.64	0.00
合 计	-659，774.56	-4，172，702.16	3，053，288.03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	0.31%	2.40%	2.28%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不大，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净利润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净利润	21，434.46	23.14%	17，405.95	30.26%	13，362.40	14.84%

（1）公司2006年度净利润比2005年度增长23.14%，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各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有增长，并且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严格控制成本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使得成本费用的增长率小于收入的增长率，从而带来利润的增长。

（2）公司2005年度净利润比2004年度增长30.26%，主要是因为公司200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2004年度大幅增长38.50%，同时，公司强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非生产性费用支出，使期间费用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以内。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85亿元，用途包括两类，2.831091亿元用于收购控股股东航天时代相关电子设备研发制造类资产；剩余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项目名称、审批情况及拟用募集资金额见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期	总投资（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一、拟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	已获得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科工改[2006]851号和航天科技集团天科经[2006]699号文批准			
1、激光惯导项目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			10，001.34	10，001.34
2、北京光华无线电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			5，212.96	5，212.96
3、重庆巴山仪器厂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			3，459.34	3，459.34
4、微电子研发线项目相关资产			3，216.70	3，216.70
5、北京市普利门机电高技术公司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			2，620.49	2，620.49
6、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57.1429%的股权	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486号文批准		3，800.08	3，800.08
小 计			28，310.91	28，310.91
二、新建项目				
1、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航天电子信息产品产业化项目	已获得航天科技集团天科计[2006]633号文件批复	2.5年	61，800.00	40，000.00
2、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通信对抗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已获得上海市发改委沪发改高计[2005]064号文件批准	1.5年	5，765.00	5，000.00
3、上海航天电子有限公司星载接收机生产线项目	已获得上海市发改委沪发改高计[2005]079号文件批准	1.5年	5，969.00	5，000.00
4、郑州航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微小型电连接器科研生产建设项目	已获得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郑凯管文[2006]186号文件批准	1年	9，836.00	8，000.00
5、特种宇航级电连接器专业研制和批产保障条件技改项目	已向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备案，编号为杭经投备案[2006]101号	1.5年	6，860.00	6，860.00
6、空间动基座系统产业化项目	已获得航天科技集团天科经（2006）702号文批复	1.5年	9，359.00	7，500.00
7、小型集成化飞行控制系统研制生产项目	已获得航天科技集团天科经（2006）700号文批复	1.5年	5，800.00	4，650.00
8、航空航天军用特种导线项目	已获得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编码2006020439310024	1年	3，000.00	3，000.00
小 计			108，389.00	80，010.00
三、合 计			136，700.11	108，320.91

根据计划，本次资产收购价款预计28，310.91万元，拟全部用本次募集资金支付收购款项；新建项目总投资为108，389.00万元，其中80，010.00万元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建设，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解决；两项合计使用募集资金额预计108，320.91万元。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额超过108，320.91万元，则超出部分用于抵减上述新建项目公司拟自筹部分资金。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额不足108，320.91万元，则公司首先运用募集资金支付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款项，剩余资金公司将按照以上排列顺序安排新建项目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相应调整。资金运用过程中会出现阶段性闲置时，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进行购买国债等安全、稳定的短期投资。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二、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三、北京中证国华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

四、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备查文件刊登于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9日